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 包括业绩下滑的风险。具体内容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注意投资风险。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在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总股本 87,363,120 股, 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363,312.00 元(含税), 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3.69%。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不送红股。经审计后, 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额转入以后年度。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发生变动, 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 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并按另行召开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是存在 否存在公司特定类型利润分配事项

8.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代码: 688367 公司简称: 工大高科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3,742	3,742	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0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合计持股户数(户)	2,815	0
普通股股东合计持股户数(户)	2,815	0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合计持股户数(户)	0	0
普通股股东总数及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2,815	0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0

单位: 股

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或司法冻结的数量	限售期	是否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
合肥南瑞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3,284,710	15.22	13,284,710	13,284,710	0	是
合肥南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284,000	9.48	8,284,000	8,284,000	0	是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20,000	6.56	0	0	0	否
李利	3,816,530	4.37	0	0	0	否
南瑞集团	2,982,000	3.41	0	0	0	否
中国中电	2,791,330	3.2	0	0	0	否
程福安	2,151,531	2.46	0	0	0	否
程福	2,100,535	2.4	0	0	0	否
程福江	1,778,000	2.02	0	0	0	否
程福	-30,000	-0.03	135	0	0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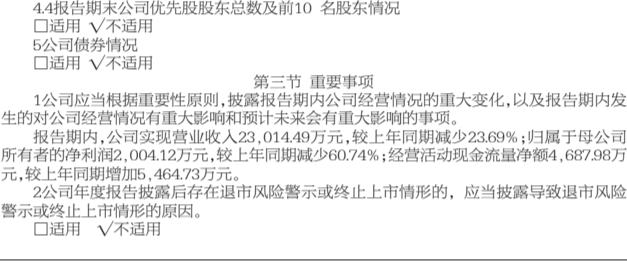
上述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有表决权的具体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有表决权的具体情况

无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3,014.49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23.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04.12 万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 6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687.98 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加 464.72 万元。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 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称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变更前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688367	工大高科	工大高科	688367	工大高科

公司注册地址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职务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程福	董事长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文蔚路1602号	688367@163.com
程福安	总经理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文蔚路1602号	688367@163.com

2. 报告期末主营业务简介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1. 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是业内领先的铁路信号控制与安全调度、智能化矿山建设解决方案专业提供商, 从事铁路信号控制、铁路信号控制与安全调度、智能化矿山建设解决方案的研发及集成、工业互联网平台增值服务业务。涵盖技术、方案设计、软件开发、产品研制、生产制造、运维保障等全流程服务, 为用户提供独具特色的信号、调度集中、物流智能化、无人驾驶、煤矿井下车辆运输智能调度指挥、移动目标精准定位与管控一体化、无线通信(5G/WiFi6)等产品及运营服务, 广泛应用于冶金、矿山、石化、港口、电力等国民经济支柱产业, 为提升工业铁路的运输效率、高效生产发挥重要作用, 业绩覆盖国内 31 个省、自治区并进入国际市场。

2.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冶金、港口、电力等行业, 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 铁路信号控制与安全调度系统、智能化矿山建设解决方案、工业互联网平台增值服务等。

(1) 地面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产品

工业铁路运输一直是我国矿山、冶金、石化、港口、电力等大型工业企业的主要物流方式, 其物流流转量大、重量大的特点决定运输及调度管理涵盖的内容多且涉及的技术复杂。公司地面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系列产品以 CK1-33e 全电子计算机联锁系统为主导产品, 基于工业物联网和人工智能技术, 将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深度融合, 在业内率先建立并实现了信号控制全电子联锁与列车运行安全联动、调度计划自动生成与执行、物料自动跟踪与物流智能化控制等关键技术。该系统产品核心技术成果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公司既可以为客户提供具有全面功能的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综合信息平台, 也可以根据客户需要提供定制化的各个分项系统产品, 该产品的主要组成示意图如下:



(2) 矿井井下轨道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产品

公司矿井井下轨道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产品以 KJ293(A) 矿用轨道运输监控系统为核心, 通过构建多网合一的矿井井下高速信息传输通道, 采用先进的工业物联网技术, 在矿井综合自动化系统的基础上, 将矿井下电机车、矿灯、矿车、物料、设备等移动对象的目标身份识别、移动轨迹跟踪、车组协同控制、运行状态监测、流转过程管理、设备信息交互、远程信息发布等功能综合集成, 实现统一技术平台下的矿井移动目标综合安全信息管理平台。系统预留 5G 接口, 未来可以无缝融入 5G 系统。该系列产品核心技术成果荣获国家安全生产科技成果一等奖、国家信息产业重大技术发明、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安徽省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产品, 公司既可以为客户提供具有全面功能的矿井井下轨道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的综合业务平台, 也可以根据客户需要提供定制化的各个分项系统产品, 该产品的主要组成示意图如下:



(3) 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

公司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业务是根据客户的信息化建设或服务需求, 向客户提供网络安全、网络通信、网络存储备份及应用软件等的系统集成服务, 以及少量信息系统的技术服务, 涉及信息系统方案设计、设备或软件的设备采购、系统的安装调试, 以及运行维护服务。网络架构优化设计、网络设备选型、网络应用软件开发设计、软件产品集成与智能化建设方案、技术支持等服务。该系列服务, 该产品的开发, 可以同提升公司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产品在智能化应用中所需的系统架构及网络安全的设计与实施能力。

(二) 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从事的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业务具有专业化程度高、技术难度大的特点, 主要面向国民经济重要行业的国有大型企业销售, 公司在自主研发和生产自主关键设备及专用软件的基础上, 根据客户的需求定制化开发系统产品, 主要通过参加招投标的方式获取项目订单, 为行业用户提供产品和服务解决方案。

1. 采购模式

对于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产品所需材料及劳务的采购模式

对于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产品, 主要原材料属于电子元器件类、计算机及配件类、外购设备部件类及其他, 公司供应部根据物资采购申请通过对多家合格供应商的比选择优确定采购单位。对于工艺技术水平低、质量易控制的外购件, 优先选择合格供应商, 采取外协采购方式; 外购件按照公司提供的图纸加工, 经公司检验合格后供生产使用。此外, 对于公司部分项目所需的现场劳务工作一般采取外购劳务的方式实施。

(2) 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所需材料及劳务的采购模式

对于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 公司采购内容主要为硬件设备、通用软件等, 公司通过对多家合格供应商的比选择优确定采购单位。

2. 生产模式

(1) 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产品的生产模式

公司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产品的生产作业主要涉及自制关键设备生产、专用软件开发与部署以及系统集成与安装调试等三大环节。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产品定制化的系统产品, 由自制关键设备、专用软件与配套设备组成, 其中自制关键设备、专用软件及其部署的相关配套设备承载有公司核心技术, 属于核心部件, 每个项目根据工业铁路的站场条件、客户需求等进行定制化生产。因此, 公司主要根据合同约定及市场预测制定相应的生产计划并安排生产, 再根据合同要求, 在项目现场将上述自制关键设备、专用软件及其部署的相关配套设备进行系统集成、安装与调试, 并经验收合格后交付给客户。

(2) 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产品的生产模式

公司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业务是根据客户的信息化需求, 结合其应用目标与范围等, 帮助其制定信息化及智能化建设方案, 公司提供相关的软件、硬件的采购, 在项目现场实施集成、安装与调试, 并提供技术支持。此外, 还有接受客户委托从事少量与信息系统集成业务相关的运行维护和技术培训等服务。

3. 销售模式

(1) 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产品的销售模式

公司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产品的主要客户主要为冶金、矿山、石化、港口、电力等行业的大型工矿企业。公司主要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面对市场直接销售。针对公司核心产品专业化程度高、技术难度大等特点, 公司积极采取多种市场营销方式拓展市场, 包括定期组织客户与大型行业设计院所的技术研讨会及新产品推介会, 参加行业产品推介会, 在重点销售区域发展本地专业的市场服务人员协助公司进行区域市场推广, 积极利用行业专业协会等渠道对产品进行宣传推广。另外, 公司还凭借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通过现有客户成功应用案例以及树立的良好口碑进行口碑传播, 以此带动新客户、新应用领域的发展。

(2) 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的销售模式

公司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服务的主要客户为教育、医疗、政务等领域的事业单位或政府部门。公司及子公司直接面向市场, 通过招投标、商务谈判等方式获取业务。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行业是国内领先的铁路信号控制与安全调度、智能化矿山建设解决方案专业提供商, 产品广泛应用于冶金、矿山、石化、港口、电力等国民经济支柱产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公司所属行业为 C38 类“铁路运输、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2016 年版》,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属于“高端装备制造产业”之“轨道交通通信信号系统”。

本行业是国家大力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也是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工业化深度融合的重要方向,《中国制造 2025》、《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等国家宏观规划及文件均明确提出支持鼓励本行业发展。

在智能化矿山建设领域: 煤炭资源作为我国能源结构中核心组成部分, 其稳定性与安全性对保障国民经济平稳运行、助推新能源产业安全发展以及确保国家能源安全的战略地位依然不可或缺。近年来, 国家高度重视矿山尤其是煤矿“智能化”建设, 着力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政府主导体系。自 2020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能源局等八部委联合发布《关于加快煤矿智能化发展的指导意见》起, 我国已从国家层面明确了建设“智能化发展的三阶段目标, 并陆续推出了一系列具体实施指导政策, 对煤矿智能化建设的目标定位、具体内容、验收标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且细致的规定。智能化矿山的建设也不再局限于煤矿, 而是逐步扩展至非煤矿山, 实现了矿山智能化建设的全面部署和落实。各地政府亦积极响应智能化号召, 分别制定了符合本地实际情况的“矿山智能化发展规划, 提出了更为具体而深入的智能化建设推进措施。

在国家政策的有力引领下, 矿山企业尤其是煤矿对智能化建设内在需求显著增强, 智能化矿山不仅可以大幅提升生产效率、优化运营管理, 强化安全保障, 有效降低成本, 同时智能化水平也已成为国家评估矿山企业产能及技术水平的一项核心指标。高效率、高产能、高安全性的智能化矿山将更有可能赢得产能提升的机会, 反之则可能面临产能受限的风险。在此背景下, 通过智能化建设来提升企业的生产安全与效能, 持续提升产能, 已成为矿山企业对智能化建设的必然选择和重要任务。智能化矿山建设的趋势已然势不可挡。

在地面工业铁路领域: 随着中国货运持续高速增长和绿色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 国家层面的一系列政策导向有利于该行业的发展。其中,《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与《关于加快推进铁路专用线建设的指导意见》等政策, 强调了运输结构的积极转型, 着重发展绿色交通体系, 旨在系统性优化货物运输结构, 大幅度提高高铁货运在其中的占比, 并全力推动铁路专用线和专用铁路的建设进程。随着上述政策持续推进与落地落地, 可以预见, 原本倚重公路的大宗货物运输活动将逐步向铁路运输模式转变, 进而激发对新铁路站场、既有铁路扩容改造, 以及专用线和专用铁路建设的迫切需求。

然而, 一段时期以来, 地面工业铁路行业及其密切相关下游客户, 如冶金、港口、石化等行业, 均面临经济波动、市场萎缩、产能过剩等问题, 以及行业转型升级过程中的种种挑战, 导致行业景气度下降, 这也间接影响了其对于智能化系统相关产品投资意愿, 但 these 短期困难也为行业调整带来了契机, 使企业更坚定地探索在低合中创新求变, 以及如何提升铁路运输效能和服务品质。

在此复杂而又充满机遇的背景下, 我国地面工业铁路行业正步入一个崭新的建设高峰期, 无论是新建还是改造升级的铁路专用线专用铁路项目都将呈现出规模化发展的态势。当前, 国家积极推动引导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 推动先进产能持续升级, 同时辅以铁路物流运输效能的持续提升, 智能化和信息化技术的深度融合, 以及以绿色发展理念的坚定践行和绿色交通体系的构建, 将共同推动我国地面工业铁路行业在克服短期困难的基础上, 稳健迈入全新的发展阶段, 为社会经济的持续增长和工业化进程注入强大的驱动力。在这样的新发展格局中, 不仅是工业铁路行业本身, 与其紧密相关的产业链条也将感受到源源不断的发展动力广阔的市场空间。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长期专注于深耕于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领域, 通过持续的自主创新与市场开拓, 已形成先进性的核心技术、完善的产品体系, 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综合竞争优势明显。在智能化矿山建设领域, 公司从事该系列产品研制生产近二十年, 是国家《煤矿井下车辆运输信号设计规范》(GB50388-2016) 的主持制订单位; 在地面工业铁路领域, 公司在行业较早研制、较早应用, 技术水平领先, 获得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近年来, 公司行业地位及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 产品应用领域不断扩大, 获得了用户的充分认可, 行业地位突出, 已成长为国内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细分市场领域具有重要影响力的行业领先企业。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国家创新型中小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建有分布式控制技术国家重点工程研究中心、安徽省矿山物联网与安全监控技术重点实验室、安徽省铁路智能运输安全关键技术与装备工程研究中心, 也是安全关键核心技术安徽省工程研究中心、工业和信息化部, 相关产品核心技术成果获得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国家安全生产科技成果一等奖、国家信息产业重大技术发明、中国专利优秀奖及安徽省科技进步一等奖等重大科学技术奖项; 主持了国家 863 计划项目 1 项、工信部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基金项目 4 项、科技部国家国际科技合作项目 1 项等国家重大科研项目, 参与了国家 863 重大项目 1 项; 主持制订国家标准 1 项, 参与制订国家标准 5 项; 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认定 7 项。

报告期内, 公司“全电子计算机联锁运行监测及故障诊断解决方案”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2022 年工业互联网 APP 优秀解决方案名单”、“工业铁路 5G+ 工业互联网安全生产解决方案”入选工信部“2022 年工业互联网 APP 优秀解决方案”; 同时, 公司牵头申报的“智能化”并安全运输关键技术研发应用”项目入选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矿山安全生产科研攻关项目(第一批)名单”。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70 余项, 实用新型专利 37 项, 软件著作权 46 项。

未来, 公司将继续坚持走“专精特新”专业化道路, 以推动铁路行业技术进步、保障企业安全高效生产为己任, 不断通过技术创新, 加快新技术、新产品迭代开发和推广应用, 实现公司向技术更高、实力更强的科技型企业发展, 助力铁路建设与矿山生产实现智能化、少人化、无人化, 为更好中国铁路与矿山行业的技术先行者、引领者而持续努力。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超势

近年来, 随着国家政策的持续推动和各行业企业对数字化转型的积极响应, 工业互联网的“平台+应用”模式已经初步从试点示范走向“广泛应用”。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和边缘计算等技术在工业领域的应用日益成熟, 为产业升级和智能化转型提供了强大的支撑。在技术方面, 5G 网络的快速部署和普及化为工业互联网提供了高带宽、低时延的通信基础, 极大地促进了远程控制和实时监测技术的应用。区块链技术在确保数据安全和、促进多方协作方面展现出独特优势, 数字孪生和 AR/VR 技术则在模拟仿真、员工培训等领域开始发挥重要作用。这些新技术的融合应用, 不仅提升了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 还推动了新业务模式和模式的创新。

在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领域, 技术路线正沿着自动化、数字化、信息化向智能化和无人化方向加速推进。全电子容错设计、人工智能算法的优化、大数据与云计算的深度融合, 以及 5G 和工业互联网技术的应用, 推动了该领域的技术革新和产业升级。机车无人驾驶、车辆精准定位与跟踪、列车自动驾驶与解编等先进技术的应用日益普及, 为提升铁路运行效率和安全性提供了有力保障。同时, 智能化运输调度系统的发展和优化也取得了显著进展, 通过实时采集和自动运输过程中的各种数据, 实现了运输调度的优化和高效利用。此外, 货物装卸自动化技术的不断研究和完善, 进一步提升了铁路货运的效率和他服务质量。在上述发展态势的推动下, 工业铁路信号控制与智能调度产品生产厂商的业务支撑平台也在进行全面提升, 基于云服务和人工智能技术的智能化业务支撑平台逐渐成为主流, 这些平台不仅能够实现产品的远程监控和维护, 还能通过数据分析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解决方案和优化建议, 从而进一步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市场竞争力。

3.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3.1 近年来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报告期末较上年度期末	2023 年
总资产	776,441,796.53	812,624,496.97	-443	674,364,93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79,913,468.68	649,041,123.53	-1,265	324,351,950.90
营业收入	239,144,802.29	301,106,413.81	-23,891	260,476,18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441,167.35	51,047,388.11	-23,891	57,266,26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549,003.00	42,389,284.74	-63.33	40,760,703.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79,202.04	-7,387,554.76	54,266.76	50,003,007.8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0.23	0.23	减少 0.00 个百分点	14.27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 (%)	0.23	0.23	减少 0.00 个百分点	0.76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比上年增加 (%)	0.23	0.23	减少 0.00 个百分点	0.76
研发人员在职工人数的比例 (%)	10.08	7.38	增加 2.70 个百分点	6.53

3.2 报告期内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第一季度(1-3 月)	第二季度(4-6 月)	第三季度(7-9 月)	第四季度(10-12 月)
营业收入	59,019,493.98	69,269,148.69	59,846,703.33	50,999,569.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25,103.94	1,748,826.21	2,251,462.12	9,547,76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8,307.33	7,008,921.39	1,266,293.23	7,961,590.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6,192.38	3,961,280.64	14,186,067.77	40,108,080.6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 10 名股东情况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事项

(一) 利润分配政策及利润分配情况

1. 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 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利润分配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 并优先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3) 利润分配条件: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

(4) 现金分红条件: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

(5) 股票股利条件: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

(6) 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 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

(7) 利润分配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8) 利润分配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9) 利润分配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10) 利润分配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11) 利润分配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12) 利润分配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13) 利润分配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14)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15)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16)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17)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18)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19)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0)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21)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22)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23)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4)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25)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26)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27)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8)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29)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30)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31)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2)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33)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34)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35)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6)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37)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38)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39)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40)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41)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42)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43)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44)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45)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46)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47)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48)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49)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50)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51)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52)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53)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54)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55)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56)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57)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58)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59)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60)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61)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62)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63)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64)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65)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66)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67)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68)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69)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70)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71)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72)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73)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74)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75)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76)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77)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78)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79)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80)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81)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82)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83)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84)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85) 利润分配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86) 利润分配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87) 利润分配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88) 利润分配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89) 利润分配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90) 利润分配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91) 利润分配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92) 利润分配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93) 利润分配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94) 利润分配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95) 利润分配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96) 利润分配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97) 利润分配变更调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98) 利润分配变更: 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变更利润分配政策。

(99) 利润分配变更程序: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由董事会提出,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100) 利润分配变更时间: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变更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

合肥工大高科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报告日期: 2024年3月31日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99,960,761.58</	